

# 关于学校受理 2019 年广州市科技计划项目（科学研究一般项目）申报的第一轮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广州市科创委已发布 2019 年广州市科技计划申报指南，2019 年度广州市科技计划项目实行网上申报，我校列入试点单位，要求我校组织“2019 年广州市科技计划（科学研究一般专项）”项目申报工作，今年拟支持 5 项。为做好相关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 校内申报程序

学校在全校范围内公开征集项目，各二级单位组织符合条件的人员积极申报，并择优遴选，按学校分配指标数推荐优秀的项目到学校参加评审。

## 二、 申报条件

本专题除应符合《通知》中的申报基本条件和申报要求外，还需符合以下条件：

1. 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副高级（或以上）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具有博士学位。

2. 项目组成员中 35 周岁以下（1983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，下同）的青年科技工作者应不低于 30%。

### 三、学校时间安排：

（一）2018 年 5 月 14 日 9:00，申报人员网上申报开始。

（二）2018 年 5 月 25 日下午 5:00 前，二级单位网上申报截止；各二级单位按照限项数进行形式审查并在系统推荐提交。同时递交 2019 年度广州市科技计划项目二级单位限项项目汇总表纸质版（需加盖二级单位公章），一式一份递交至科技处（行政楼南楼 402 室）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[xmzkjc@126.com](mailto:xmzkjc@126.com)。

（三）学校组织专家对各二级单位组织遴选出的项目进行评审，评审结果在学校科技处网页进行公示。

### 四、限项要求

药学院、基础学院、中药学院、生科院、临床学院（含附属第一医院）限报 2 项，其他各二级单位限报 1 项。

#### **特别提示：**

（1）请注意项目负责人符合市科技计划的限项要求。即，已承担市科技计划项目未结题者不允许申报，本年度申报排名前 3 的不允许超过 2 项。

(2) 首次申报的老师从所属学院科研秘书处获得用户名和密码，填写个人信息后进行申报。已注册的老师继续使用原有帐号进行申报和管理（注意，切勿一人设多个账号，将会导致项目因无法提取信息而评审失败）。忘记用户名或密码的，请通过阳光政务平台的“忘记密码”功能或自行联系二级单位科研秘书重置密码。

## 五、联系方式

学校联系人：肖明珠 39352065 行政楼南楼 402 室

附件：2019 年度广州市科技计划项目二级单位限项项目汇总表

科技处

2018-5-7